

立法会十五题：香港女童军总会运作

以下为今日（十月二十七日）在立法会会议上梁国雄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的书面答复：

问题：

自本年七月十四日民政事务局局长答复本人有关香港女童军总会（女童军总会）运作的质询后，本人分别收到家长、妇女团体成员、女童军领袖及幼儿园老师的投诉，指女童军总会的管理、帐目及善款运用均出现严重的问题。更有投诉指，该会在本年十月上旬总干事离任后，委派了一位只有中学教育程度的职员，担当总干事这重要的职位，有违一般法定机构主管的基本学历要求。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是否知悉，女童军总会会否将其《会章》及《政策、组织及规则》的条文在网上公开，让公众及捐款人清楚了解该会；若会，何时公开；若否，原因如何；

（二）是否知悉，女童军总会的现任总干事有否大学毕业的学历；若有，她在哪间大学毕业及毕业的年份；若否，为何有违一般法定机构对其主管的基本学历要求；

（三）是否知悉，过去两年，每年获女童军总会慈善奖券回款的女童军小队数目，并按回款比率以下表列出分项数字；

2008-2009 年度	回款比率	小队数目
第 1 至 500 张	12%	
第 501 至 1,000 张	15%	
第 1,001 至 2,500 张	25%	
第 2,501 至 3,500 张	35%	
第 3,501 张及以上	40%	

2009-2010 年度	回款比率	小队数目
第 1 至 500 张	13%	
第 501 至 1,000 张	15%	
第 1,001 至 2,500 张	25%	
第 2,501 至 3,500 张	35%	
第 3,501 张及以上	40%	

(四) 女童军总会在本年九月十六日的公开信中指出，慈善奖券已推出超过二十多年，从未曾有50%回款给队伍，是否知悉在1992年及之前，当时每张二元的慈善奖券，是否均有一元回款给队伍；

(五) 鉴于女童军总会在其本年九月十六日的公开信中表示，该会二〇〇九年的财政报告是公开资料，但有不少市民向本人投诉，该会网页上根本没有该份报告，当市民向该会要求查阅时均被拒绝，政府会否立即公开该份由女童军总会提交的报告；若会，何时公开，以及可在哪里索取；若否，原因为何；

(六) 鉴于由教育局拨款资助女童军总会推行的「女童军全方位资助计划」（第5期），目的之一是资助学校或机构开队所需基本队伍物资及提供领袖训练津贴，但有老师投诉，指二〇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才是申请截止日期，该会却已在本年十月拒绝学校报名，政府是否知悉该计划有多少名额供学校或机构申请、女童军总会为何于截止报名日期前已拒绝学校申请、现已报名的学校名称、该等学校有多少间是由该会现任香港总监及其家人开办或参与、以及获「女童军全方位资助计划」（第4期）拨款的学校名称；及

(七) 是否知悉女童军总会在本年十一月举行的周年晚会会在哪里举行、预计花费多少、筵开多少席、选择该地点的必要性、以及可否选择其它较便宜的地点（例如该会总部），以将宴会的花费用在女童军小队发展上？

答复：

主席：

香港女童军总会（下称「总会」）于一九一六年成立。总会是独立的法定机构，需要根据法例、会章及内部规则运作，政府需尊重其独立性。而就梁议员的提问，现答复如下：

(一) 现时，有意参阅总会会章的人士，可向总会以电邮或书面索取。据了解，总会有意将会章等资料上载到总会网页供公众参阅，而有关事宜正在筹备当中。

(二) 女童军总会总干事一职现暂时悬空。总干事的职务由高级干事暂时代为处理。总会已公开招聘总干事一职，根据总会提供的资料，大学毕业是其中一项应征要求。

(三) 根据总会提供的资料，女童军小队在发售慈善奖券时会视乎售出奖券的数目而得到不同比例的回赠，作为基本经费以外的额外资源。2008-09年度共有714

个小队参与发售慈善奖券，于2009-10年度则有715队。受惠于各回赠金额比率的女童军小队数目分别如下：

2008-2009 年度

小队售出的慈善奖券数目	回赠金额比率	小队数目
第1至500张	12%	714
第501至1,000张	15%	229
第1,001至2,500张	25%	53
第2,501至3,500张	35%	12
第3,501张及以上	40%	7

2009-2010 年度

小队售出的慈善奖券数目	回赠金额比率	小队数目
第1至400张	13%	715
第401至1,000张	15%	331
第1,001至2,500张	25%	47
第2,501至3,500张	35%	15
第3,501张及以上	40%	8

(四) 根据女童军总会的资料，在一九九二年前每张慈善奖券的售价为二元，在发售的第一千零一张奖券开始，分发给小队的最高回款为每张一元，在一千张以下的回款不到一元。所以当时的平均回款率并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五) 总会明确表示其财政报告是公开资料，如收到索取财政报告的电邮或书面要求，总会乐意处理并会提供报告。

(六) 根据女童军总会提供的资料，本学年在「女童军全方位资助计划」下供学校或机构开办新队伍的名额为七队。现已报名的学校共三间，全已获批，分别为：

- (1) 圣公会置富始南小学；
- (2) 匡智屯门晨辉学校；及
- (3) 方树福堂基金方树泉小学。

现任香港总监及其家人并没有开办或参与上述的三间学校。据总会提供的数据，该资助计划由二〇一〇年五月十七日起接受申请至今，总会从没有拒绝任何学校或机构的申请。

该计划的第四期有七个名额开办新队伍，共收到四个申请，全获批准，获拨

款的学校或机构分别是：

- (1) 保良局黄永树小学；
- (2) 中华基督教会何福堂小学；
- (3) 东华三院王余家洁纪念小学；及
- (4) 香港圣公会沙田青少年综合服务中心。

(七) 根据总会提供的资料，总会举办周年晚会是为了答谢各方团体及义工的支持。总会考虑到该会总部不足以容纳预计参加周年晚会的人数，所以选择在面积较大的香港会议展览中心举办本年度的晚会。宴会场地最多可容纳 33 席，每席价钱为港币 7,800 元。总会并没有运用总会基金举办周年晚会；周年晚会的支出由参与该晚会的人士缴付的费用以及晚会筹备委员会的赞助支持。

完

2010年10月27日（星期三）